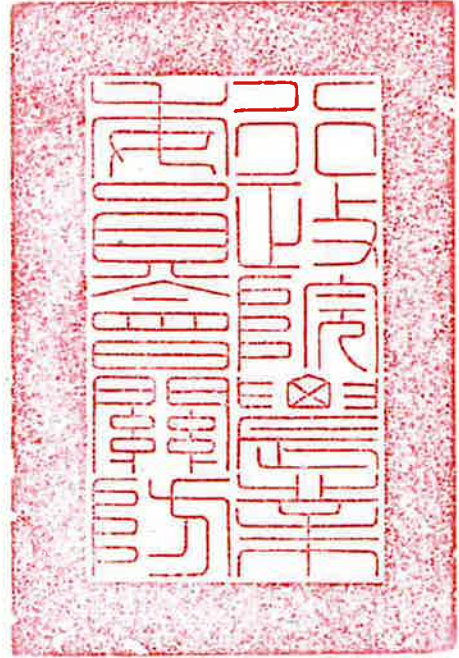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防字第1121489048D號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必芬蟎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如附件。
依據：農藥管理法第13條暨本會92年12月18日農糧字第0920021778
號公告。

主任委員 傅吉仲

「必芬蟎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

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3 日農授防字第 1121489048D 號公告修正

43.2(%) (w/w) 必芬蟎 水懸劑 (SC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仙草	葉蟎類	0.28-0.6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21		
茄子、 香瓜茄、 番茄、 樹番茄、 甜椒、 辣椒、 枸杞	葉蟎類	0.5-1.0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本項修正。
瓜果類	葉蟎類	0.5-0.75 公升	1,5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2		6		
草莓	葉蟎類	0.3-0.5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勿任意提高劑量，以免發生藥害。	
葡萄	葉蟎類	0.3 公升	2,500	害蟎發生初期施藥 1 次。	7			14	避免於開花期使用。	
茉莉	葉蟎類	0.67-1.67 公升	1,5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當歸	葉蟎類	0.6-1.0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21		
蔥	葉蟎類	0.67-1.00 公升	1,500	害蟎發生初期(當葉蟎每葉達 3-5 隻)開始施藥。	7	共 2 次		9		本項新增。
韭										本項新增。
蒜									適用於蒜葉。	本項新增。
珠蔥									適用於珠蔥	本項新

